

## 經濟部水利署政風室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  
聯絡人：余政忠  
連絡電話：04-22501576#576  
電子信箱：a550030@wra.gov.tw  
傳 真：(04)22501635



受文者：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政風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水廉一字第112420038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2年選罷法修法重點條文內容圖卡.pdf (1121101791\_1\_30085920791.pdf)



主旨：有關「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」及「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」修正條文一案，請卓參宣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政風處112年8月24日經政處字第11213122630號書函轉法務部廉政署112年8月23日廉政字第11200368460號書函轉法務部112年8月17日法檢決字第11200186590號函轉中央選舉委員會112年8月2日中選綜字第11230502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貫徹掃除黑金、防杜境外勢力、深偽影音介入選舉，建立優質選舉環境，112年6月9日修正公布之「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」及「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」，將適用於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，內容詳參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「112年選罷法修法專區」(<https://web.cec.gov.tw/amendment112>)。
- 三、檢送112年選罷法修法重點條文內容圖卡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經濟部水利署各所屬機關政風室

政風室



1126800109

副本：

2023/08/30  
09:08:28  
電子交換文章

子公換章

87

裝

訂

線